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3）

自願公告

有關在馬來西亞建設5G網絡的  
項目總承包事宜的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已與Aries Telecom Plc(「Aries」)訂立一項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馬來西亞建設5G網絡的工程項目總承包事宜(「該項目」)。

Aries正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在馬來西亞若干地區落實5G網絡連接，惟須獲得對馬來西亞的電訊網絡基建及推出相關服務具有管轄權的相關機構批准及取得有關牌照，方告作實。根據框架協議，Aries委聘本公司負責該項目的設計及建造工程採購、建築及調試。作為項目的承包商，本公司將在編寫商業可行性研究方面提供諮詢服務，並在馬來西亞將建設的5G網絡中主要從事技術網絡設計、工程、採購及建造。技術網絡設計及商業可行性研究完成後，本公司將根據框架協議條款及Aries下達的採購訂單，提供有關設計、建造及安裝、測試及調試5G網絡的設備及服務(「交付」)。交付的總價格為150,000,000美元。

董事會認為，訂立框架協議對本公司有利，因為本公司可運用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有關電訊業的經驗、技術及專業知識，以及現有生產業務和供應鏈組織，來落實5G網絡，提供履約保證。

董事會認為，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項目乃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而框架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而釐定，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Aries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蕭國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元明先生及蕭國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包鐵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志文先生、林健雄先生及譚瑞群先生。